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黄蓓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东减持, 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后, 黄蓓女士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

2021 年 7 月 13 日,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蓓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632,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 0.2155%, 减持均价为 13.21 元。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 本比例(%)
黄蓓	大宗交易	2021-7-13	13.21	632,000	0.2155
合计				632,000	0.2155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黄蓓	合计持有股份	15,267,176	5.2055	14,635,176	4.990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267,176	5.2055	14,635,176	4.99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黄蓓女士本次减持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黄蓓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黄蓓女士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根据《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减持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黄蓓女士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持股 5%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4日